附件1

濑溪河泸县段生态修复项目中央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绩效评价自评分表

— 37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 指标 | 二级 指标 | 三级指标 | 基 准 分 | 指标解释 | 评分方法 | 自评 得分 | 评分理由及依据 |
| 决策 指标 | 绩效 目标 | 支持项目 调整比例 | 5 | 支持项目中调增和调 减的项目数量及建设 内容等发生重大变化 的项目数量之和与资金支持项目数量的百分比。 | 项目实际调整比例低 10%的，得 5 分；超过 10%,但低于 20%（含）的，得 2 分；超过 20% 的，不得分,项目建设内容发生重大变化并定 为绩效目标、核心技术路线、投资额度等单项 调整在 30% （含）以上。 | 5 | 项目建设数量未增减。 |
| 过程 指标 | 资金 和项 目管 理 | 制度健全 性和使用 合规性 | 5 | 资金管理制度是否健 全和规范，资金使用 是否符合相关规定要求。 | 资金及项目管理制度健全且严格执行，得 5分；未严格执行制度的发现一处扣 1 分，制度不健全的发现一处扣 2 分。未严格执行国库集 中支付制度，支出依据不合规，超范围、超标 准、超项目进度或未按合同约定支出资金的每 发现一处扣 2 分；贪污、套取、截留、挤占挪 用资金的不得分；项目管理存在严重问题，如 招标、验收等存在严重漏洞的不得分；在项目 存续期内所有部门的审计、监督检查发现重大 问题的均不得分。 | 5 | 资金及项目制度健全、规范 |
| 预算执行 率 | 30 | 年度中央资金使用单 位执行数占年度中央 资金的比例，反映资金支出进度。 | 预算执行率/90%时，该指标得满分；预算执 行率＜90%时，指标得分＝预算执行率/90%× 指点基准分。 | 30 | 年度中央资金使用单位执行数占年度中央资金的比例为1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 指标 | 二级 指标 | 三级指标 | 基 准 分 | 指标解释 | 评分方法 | 自评 得分 | 评分理由及依据 |
| 产出 指标 | 数量 | 安装设备数量 | 15 | 安装水质净化设备数量 | 指标得分-实际值/目标值×指标基准分 | 15 | 安装原位水质净化设备15组、曝气设备27套、生物水下挂膜飘带9套 |
| 建设河长管理系统数量 | 建设河长管理系统数量 | 指标得分-实际值/目标值×指标基准分 | 完善河长管理系统1套 |
| 建设监控体系数量 | 建设监控体系数量 | 指标得分-实际值/目标值×指标基准分 | 安装视频及水质监控体系1套 |
| 新建生态湿地面积 | 新建生态湿地面积 | 指标得分-实际值/目标值×指标基准分 | 建设水稻研究所湿地、牛滩小桥溪湿地、牛滩污水处理厂尾水湿地、县城污水处理厂尾水湿地，共7477平方米。 |
| 质量 | 项目验收 合格率 | 5 | 年度中央资金支持的 已完成项目竣工验收 的项目中，按照正规要求通过项目验收的 项目数量比例。 | 指标得分-实际值/目标值×指标基准分 | 5 | 已完成安装设备及建成湿地验收，验收合格率100%（该项目正在实施中，尚未完成项目整体竣工验收） |
| 时效 | 开工项目 数量 | 10 | 年度中央资金支持的所有项目中已开工的 项目数量（个）,反映项目实施进度。 | 指标得分-实际值/目标值×指标基准分 | 10 | 已开工，开工比例100%。 |
| 完工项目 数量 | 5 | 年度中央资金支持的 所有项目中完成竣工验收的项目数量（个），反映项目实 施进度。 | 指标得分-实际值/目标值×指标基准分 | 5 | 安装完成原位水质净化设备15组、曝气设备27套、生物水下挂膜飘带9套、河长管理系统1套、视频及水质监控体系1套，完成县城雨污混排口生态化改造3处，完成水稻研究所湿地、牛滩小桥溪湿地、牛滩污水处理厂尾水湿地建设。 |

— 39 —

— 4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 指标 | 二级 指标 | 三级指标 | 基 准 分 | 指标解释 | 评分方法 | 自评 得分 | 评分理由及依据 |
| 效益指标 | 生态效益  生态 效益 | 地表水水 质优良（达到或  优于 III 类）改善 比例 | 10  15 | 与预期改善程度相比，区域水质优良（I-III 类）水体改善程度。 | 指标得分=（实际值-上年值）/（目标值-上年值）×指标基准分 | 10 | 2021年濑溪河官渡大桥断面平均水质为3类，2022年1-7月平均水质为3类。地表水水质达到优良改善比例100%。 |
| 可持 续影 响 | 横向生态 补偿机制 建设等改 革创新 | 10 | 地方在水污染防治管理模式上的改革、创新举措，如积极开展 横向生态补偿机制建设等。 | 开展和探索相关工作，成效优秀的得 10分，成效较好的得7分；成效一般的得5分。未开展和探索相关工作的不得分。 | 10 | 积极开展横向生态补偿机制建 设等。 |
| 满意 度 | 满意 度 | 相关受益 方满意度 | 5 | 居民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对水污染防治效果的满意情况，数据通过向有关对象发放调 查问卷的形式获得，发放问卷数量在 100 份以上。满意度得分= 问卷调查平均得分/总 分×100%。 | 满意度＞90%,5 分；90%＞满意度≥60%,得分＝满意度/90%× 5；满意度＜60%,不得分。 | 5 | 据调查统计，濑溪河流域居民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对濑溪河生态修复工作的满意度为98%。 |

附件2

大陆溪流域生态修复项目中央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绩效评价自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 指标 | 二级 指标 | 三级指标 | 基 准 分 | 指标解释 | 评分方法 | 自评 得分 | 评分理由及依据 |
| 决策 指标 | 绩效 目标 | 支持项目 调整比例 | 5 | 支持项目中调增和调减的项目数量及建设 内容等发生重大变化 的项目数量之和与资金支持项目数量的百分比。 | 项目实际调整比例低 10%的，得 5 分；超过 10%,但低于 20%（含）的，得 2 分；超过 20% 的，不得分,项目建设内容发生重大变化并定 为绩效目标、核心技术路线、投资额度等单项 调整在 30% （含）以上。 | 5 | 项目建设数量未增减。 |
| 过程 指标 | 资金 和项 目管 理 | 制度健全 性和使用 合规性 | 5 | 资金管理制度是否健 全和规范，资金使用 是否符合相关规定要求。 | 资金及项目管理制度健全且严格执行，得 5分；未严格执行制度的发现一处扣 1 分，制度不健全的发现一处扣 2 分。未严格执行国库集 中支付制度，支出依据不合规，超范围、超标 准、超项目进度或未按合同约定支出资金的每 发现一处扣 2 分；贪污、套取、截留、挤占挪 用资金的不得分；项目管理存在严重问题，如 招标、验收等存在严重漏洞的不得分；在项目 存续期内所有部门的审计、监督检查发现重大 问题的均不得分。 | 5 | 资金及项目制度健全、规范 |
| 预算执行 率 | 30 | 年度中央资金使用单 位执行数占年度中央 资金的比例，反映资金支出进度。 | 预算执行率/90%时，该指标得满分；预算执 行率＜90%时，指标得分＝预算执行率/90%× 指点基准分。 | 30 | 年度中央资金使用单位执行数占年度中央资金的比例为1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 指标 | 二级 指标 | 三级指标 | 基 准 分 | 指标解释 | 评分方法 | 自评 得分 | 评分理由及依据 |
| 产出 指标 | 数量 | 安装设备数量 | 15 | 安装水质净化设备数量 | 指标得分-实际值/目标值×指标基准分 | 15 | 安装原位水质净化设备60台，增氧曝气设备12台 |
| 建设生态浮岛面积 | 建设生态浮岛面积 | 指标得分-实际值/目标值×指标基准分 | 建成生态浮岛3000㎡ |
| 建设监控体系数量 | 建设监控体系数量 | 指标得分-实际值/目标值×指标基准分 | 安装视频及水质监控体系1套 |
| 新建生态湿地面积 | 新建生态湿地面积 | 指标得分-实际值/目标值×指标基准分 | 已完成石牛栏、沙坝头垄形生态湿地处2处，百和、土主、五通3处污水处理厂尾水湿地，共15193平方米 |
| 质量 | 项目验收 合格率 | 5 | 年度中央资金支持的 已完成项目竣工验收 的项目中，按照正规要求通过项目验收的 项目数量比例。 | 指标得分-实际值/目标值×指标基准分 | 5 | 项目正在实施中，尚未完成项目整体竣工验收 |
| 时效 | 开工项目 数量 | 10 | 年度中央资金支持的所有项目中已开工的 项目数量（个），反映项目实施进度。 | 指标得分-实际值/目标值×指标基准分 | 10 | 已开工，开工比例100%。 |
| 完工项目 数量 | 5 | 年度中央资金支持的 所有项目中完成竣工验收的项目数量（个），反映项目实施进度。 | 指标得分-实际值/目标值×指标基准分 | 5 | 已完成石牛栏、沙坝头垄形生态湿地处2处，百和、土主、五通3处污水处理厂尾水湿地，安装原位水质净化设备60台，增氧曝气设备12台，生态浮岛3000㎡。 |

— 39 —

— 4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 指标 | 二级 指标 | 三级指标 | 基 准 分 | 指标解释 | 评分方法 | 自评 得分 | 评分理由及依据 |
| 效益指标 | 生态效益  生态 效益 | 地表水水 质优良（达到或  优于 III 类）改善 比例 | 10  15 | 与预期改善程度相比，区域水质优良（I-III 类）水体改善程度。 | 指标得分=（实际值-上年值）/（目标值-上年值）×指标基准分 | 10 | 2022年1-7月平均水质为4类，水质正在进一步改善中。 |
| 可持 续影 响 | 横向生态 补偿机制 建设等改 革创新 | 10 | 地方在水污染防治管理模式上的改革、创新举措，如积极开展 横向生态补偿机制建设等。 | 开展和探索相关工作，成效优秀的得 10分，成效较好的得7分；成效一般的得5分。未开展和探索相关工作的不得分。 | 10 | 积极开展横向生态补偿机制建 设等。 |
| 满意 度 | 满意 度 | 相关受益 方满意度 | 5 | 居民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对水污染防治效果的满意情况，数据通过向有关对象发放调 查问卷的形式获得，发放问卷数量在 100 份以上。满意度得分= 问卷调查平均得分/总 分×100%。 | 满意度＞90%,5 分；90%＞满意度≥60%,得分＝满意度/90%× 5；满意度＜60%,不得分。 | 5 | 据调查统计，濑溪河流域居民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对濑溪河生态修复工作的满意度为98%。 |

# 附件3 中央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到位情况表

填报单位：泸州市泸县生态环境局 填报时间：2022年5月11日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类型 | 项目名称 | 项目资金计划来源情况 | | | | | 项目资金实际到位情况 | | | | | 实际已支出资金情况 | | | | | 备注（若使 用其他年 度的专项 资金需注 明） |
| 小 计 | 中央 环保 专项 资金 | 省级环保专项 资金 | 地方财政资金 | 其它 自筹 资金 | 小 计 | 中央 环保 专项 资金 | 省级 环保 专项 资金 | 地方 财政 资金 | 其它自筹资金 | 小 计 | 中央 环保 专项 资金 | 省级环保 专项资金 | 地方财政资金 | 其他自筹资金 |  |
| 重点流域水污染防治 | 濑溪河泸县段生态修复项目 | 1766 | 984 |  | 782 |  |  | 984 |  |  |  | 1766 | 984 |  | 782 |  |  |
| 重点流域水污染防治 | 大陆溪流域生态修复项目 | 1853 | 1853 |  |  |  |  | 1853 |  |  |  |  | 1853 |  |  |  |  |

附件4 中央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项目完成情况表

填报单位：泸州市泸县生态环境局 填报时间：2022年5月11日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类型 | 项目名称 | 项目计划情况 | | |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 | |  |
| 项目计划总投 资 | 计划 完成 时间 | 计划实施内容 | 绩效目标 | | | 实际已完成内容 | 实际  （或预 计）完 成投资 | 实际  （或 预计） 完成 时间 | 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 | | 是否完工 | 是否 验收 | 备注 |
| 数量指标 | 质量指标 | 时效指标 | 数量指标 | 质量指标 | 时效指标 |
| 重点流域水污染防治 | 濑溪河泸县段生态修复项目 | 4116 | 2022年3月 | 安装原位水质净化设备15组、曝气设备27套、生物水下挂膜飘带9套等治理设施，完善河长管理系统1套、视频及水质监控体系1套，开展濑溪河干支流综合治理2公里 | 安装原位水质净化设备15组、曝气设备27套、生物水下挂膜飘带9套,完善河长管理系统1套,安装视频及水质监控体系1套,建设湿地4座。 | 质量验收通过率100% | 按期完成建设任务 | 已完成原位水质净化、曝气等设备的安装，完成县城雨污混排口生态化改造3处，完成水稻研究所湿地、牛滩小桥溪湿地、牛滩污水处理厂尾水湿地建设，正在开展县城污水处理厂尾水湿地建设。 | 3087 | 2022年3月 | 安装原位水质净化设备15组、曝气设备27套、生物水下挂膜飘带9套,完善河长管理系统1套,安装视频及水质监控体系1套,建成湿地3座，在建1座。 | 已完成安装设备及建成湿地验收，验收合格率100%（该项目正在实施中，尚未完成项目整体竣工验收） | 达到预期进度 | 否 | 否 |  |
| 大陆溪流域生态修复项目 | 4576 | 2025年6月 | 建设河口生态修复湿地2处，设置入河口生态化改造10处，建设污水处理厂尾水湿地3处，投放水质治理设备50台，安装增氧曝气设备12台，新建生态浮岛3000㎡ | 建设河口生态修复湿地2处，设置入河口生态化改造10处，建设污水处理厂尾水湿地3处，投放水质治理设备50台，安装增氧曝气设备12台，新建生态浮岛3000㎡ | 质量验收通过率100% | 按期完成建设任务 | 已完成石牛栏、沙坝头垄形生态湿地处2处，百和、土主、五通3处污水处理厂尾水湿地，安装原位水质净化设备60台，增氧曝气设备12台，生态浮岛3000㎡。 | 915.2 | 2025年6月 | 已完成石牛栏、沙坝头垄形生态湿地处2处，百和、土主、五通3处污水处理厂尾水湿地，安装原位水质净化设备60台，增氧曝气设备12台，生态浮岛3000㎡。 | 该项目正在实施中，尚未完成项目整体竣工验收 | 达到预期进度 | 否 | 否 |  |

注：1.“绩效目标”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按照绩效目标申报表中绩效目标及实际情况进行填报。

2.中央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中计划达到的目标包括 COD 削减量、氨氮削减量、总磷削减量、完成地下水污染场地 修复或风险管控个数、湿地恢复面积、河湖生态缓冲带修复面积等；中央土壤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中计划达到的 目标包括完成土壤监测点位数、完成土壤污染调查、评估面积、完成建设用地风险管控、治理修复地块数等。